

江苏吉鑫风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完成股份性质变更暨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权益授予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苏吉鑫风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规定的限制性股票授予条件已成就。根据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于 2019 年 9 月 9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本激励计划授予日为 2019 年 9 月 9 日。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9 月 1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52）。

2019 年 9 月 26 日，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验资报告【中兴华验字（2019）020036 号】：截止 2019 年 9 月 24 日，公司已收到 136 名股权激励对象缴纳的 1440 万股股权激励款。经公司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确认，本次拟授予 136 名激励对象的 1440 万股限制性股票将由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变更为有限售条件流通股，公司股本结构将发生变化，具体如下表：

证券类别	变更前数量（股）	变更数量（股）	变更后数量（股）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991,760,000	-14,400,000	977,360,000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0	14,400,000	14,400,000
合计	991,760,000		991,760,000

后续，公司尚需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 136 名激励对象 2019 年限制性股票的登记工作。

特此公告。

江苏吉鑫风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十月九日